

2020年天津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绩效评价工作申报指南

一、申报范围

2019年获市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公告认定和上一年度绩效评价合格及以上等次的市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二、申报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示范基地建设符合国家和我市建设规划，使用的土地、房屋相关手续合法有效，示范基地服务场地应与示范基地申报材料中地址和面积相符。

2. 申报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运营管理本示范基地，示范基地成立时间2年以上。

3. 示范基地入驻小微企业50家以上，从业人员1000人以上。

4. 示范基地具有良好的服务功能。专职从事创业创新服务的人员不少于10人，其中创业辅导员不少于3人，引入或战略合作的外部专业服务机构不少于5家。

5. 服务有特色，业绩突出。为小微企业提供的公益性服务或低收费服务不少于总服务量的20%。

（二）运营条件

1. 有良好的基础设施条件，有满足入驻企业生产经营、创业孵化、创业创新的场地和服务场所。

2. 运营主体治理结构完善、内部运营管理体系规范、服务业绩和经营状况良好。具有明确的发展规划、年度发展目标和实施方案。

3. 具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完备的创业创新服务流程、收费标准和服务质量监督保证措施。具备清楚、明晰的服务台账（台账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服务诉求、提供服务的记录，服务时间、地点、参与的企业及人数，企业对服务的意见反馈等）。

（三）服务能力要求

示范基地需同时具备不少于以下四种服务功能并达到相应的服务能力：

1. 信息服务。具有便于入驻企业查询的、开放的信息服务体系；具有在线服务、线上线下联动功能，线下年服务企业/团队 100 家次以上，年组织开展的相关服务活动 6 次以上。

2. 创业辅导。为创业人员或入驻小微企业提供创业咨询、开业指导、创业辅导和培训等服务。年服务企业 50 家次以上。

3. 创新支持。具有知识产权转化或组织技术服务资源的能力，能够进行研发项目、科研成果和资本等多方对接。年组织技术洽谈会和技术对接会 6 次以上。

4. 人员培训。为创业人员、企业经营者、专业技术人员和员工提供各类培训，年培训 300 人次以上。

5. 市场营销。组织企业参加各类展览展销、贸易洽谈、产品推介与合作等活动，每年 2 次以上；组织入驻企业与行业龙头企业的产品对接、合作交流等活动，每年 2 次以上。

6. 投融资服务。提供融资信息、组织开展投融资推介和对接等服务。年服务企业 30 家次以上，组织融资对接会 4 次以上。

7. 管理咨询。为企业提供发展战略、财务管理、人力资源、市场营销等咨询服务，年服务企业 20 家次以上。

8. 专业服务。为企业 provide 法律咨询及援助、代理记账、专利申请、审计、评估等服务，年服务企业 20 家次以上。

以上服务能力和次数的要求含基地引入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面向基地内企业提供的服务。对于通过线上形式面向基地内企业开展的服务与活动，具有可查询可追溯的有效记录，方可计入服务业绩。

（四）市场信用要求

示范基地应诚实守信，具备良好的市场主体信用记录，无违法违规记录。经天津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天津市行政机关联合奖惩监管系统查询基地相关信用信息，信用风险类型为“良好”的可继续参加评价，信用风险类型为“警示”、“失信”、“严重失信”三者之一的，此次绩效评价认定为不合格。

三、主要评价指标

（一）基础性指标

符合指南中明确的“申报条件”全部要求，任何一条不满足

标准，视为绩效评价不合格。

（二）提升性指标

1. 总体发展指标

包括吸引入驻小微企业的数量、吸纳就业数量、服务人员投入与创业导师配备、整合公共服务资源数量等情况。

2. 服务能力提升指标

包括年度服务能力建设投入情况、服务小微企业支出情况、运营管理机制建设与执行情况、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情况等。

3. 服务工作开展指标

包括信息服务开展情况、创业辅导服务开展情况、创新支持服务开展情况、人员培训服务开展情况、市场营销服务开展情况、投融资服务开展情况、管理咨询服务开展情况、其他专业服务开展情况等。

4. 创业创新指标

包括基地内企业获得投融资机构支持情况、连续滚动培育小微企业成长情况，上一年度企业毕业（小升规、上市），新增国科小、小巨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雏鹰、瞪羚、专精特新企业、科技领军（培育）企业等情况；基地内企业拥有自有产权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登记情况等。

5. 其他评价指标

包括新闻媒体的报道情况、基地内企业的满意度测评情况、及时准确填报统计数据情况、基地配合工作情况等。

四、申报材料

示范基地申报的自评材料应包括：

1. 天津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绩效评价申请报告（附件1）。

2. 有资质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申报单位2019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报表附注）。

3. 有资质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申报单位2019年度与本基金基地相关的专项审计报告复印件（附件2）。

4. 基地典型服务案例（不超过3000字，可附照片）。

5. 对申报材料真实性的声明（附件3，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申报程序及要求

1.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会同区财政局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组织本区域内纳入申报范围的示范基地进行申报。未按要求在天津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填报服务情况的示范基地，不参加绩效评价。

2.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会同区财政局对申报材料组织初审，出具推荐意见后，将推荐文件和示范基地绩效评价工作申报汇总表（附件4），示范基地的申报材料（一式三份）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同时报送材料电子版（报告电子版应与纸质材料顺序一致）。示范基地申报纸质材料一律双面打印，顺序编印页码。

3.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核后，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组织专家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申报材料

进行评审和现场审核，并将评审结果公示；同时在天津市行政机关联合奖惩监管系统及天津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相关信用信息。评价结果和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作为安排示范基地奖励资金的依据。

六、评价结果

1. 未参加绩效评价或绩效评价不合格的示范基地，自动撤销示范基地资格；不按规定时间和要求报送绩效评价材料的，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2.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会同市财政局根据绩效评价公示结果进行综合评价，评价结果将作为安排示范基地奖励资金的重要依据。

七、监督管理

1. 绩效奖励资金应专项用于示范基地的房屋租赁、网络宽带、设备采购维护、服务活动组织、运行管理等支出。市财政局会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奖励资金使用情况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检查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资金支出预算的重要参考依据。

2. 示范基地在奖励资金申请、管理、使用过程中弄虚作假的，依照相应法律法规处理，全额追回奖励资金，两年内停止其财政资金申报资格，并通过本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开其不良信用信息。

八、信息公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照《天津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有关信息公开规定，在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官网和

天津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http://www.smetj.cn>）公开年度申报指南、申报情况、绩效评价结果等信息。

- 附件：
1. 天津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绩效评价申请报告
 2. 上一年度与本基地相关的专项审计报告
 3. 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4. 2019年天津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绩效评价工作申报汇总表

附件 1

天津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绩效评价申请报告

申请单位名称：_____（盖章）

示范基地名称：_____

填 报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申请报告主要内容

一、天津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绩效评价申请表
(附表 1-1)

二、服务的企业名单及服务评价表 (附表 1-2)

三、服务绩效相关情况说明 (请另附说明材料)

(一) 申请单位的基本情况 (包括: 创立发展沿革、发展目标、目前的基本情况);

(二) 基地内中小企业发展情况和服务需求情况;

(三) 基地管理运营情况 (包括: 主要管理制度、人员激励、能力提升、品牌建设、可持续发展等);

(四) 2019 年度服务情况 (包括: 主要服务内容、服务对象、规模及服务收费情况, 是否为小微企业提供公益性或低收费服务);

(五) 基地服务特色 (包括: 具有示范性的特色服务);

(六) 主要服务绩效及对基地内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的贡献 (包括: 服务绩效自评情况和典型案例);

(七) 下一步发展设想。

附表 1-1

天津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绩效评价申请表

申请单位（公章）：

单位：万元、人、平方米、家

基本 情况	单位名称				基地名称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负责人)				
	成立时间				基地地址				
	网 址				市级基地公告认定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基地面积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自 有			租 用			公共服务场所	
	申报单位从业人员数量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服务人员					创业辅导师 (市级部门认定或持证)			
	引入外部机构数量					入驻企业数量			
运营 情况	基地为入驻企业提供办公、生产、服务场所（列举）								
	基地信息化基础设施		光纤接入情况		宽带带宽		无线信号覆盖情况		
	经营情况	年 份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入驻企业数	其中:小微企业数	小微企业占入驻企业比例	基地内企业从业人数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是否具备基地发展规划 (具体材料请以附件形式提供)					基地年度发展目标 (可另附说明材料)				
是否具备基地管理制度 (具体材料请以附件形式提供)					基地服务项目收费标准 (可另附说明材料)				

合作 服务 机构 情况	合作服务机构名称	主要服务内容	签订协议时间
服务 功能 情况	主要服务内容（可自行加行）	服务规模	服务收入占年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为入驻企业提供信息服务及简况		
	是否为入驻企业提供创业辅导及简况		
	是否为入驻企业提供创新支持及简况		
	是否为入驻企业提供人员培训及简况		
	是否组织市场营销活动及简况		
	是否为入驻企业提供投融资服务及简况		
	是否为入驻企业提供管理咨询服务及简况		
基地为入驻企业提供的其他专业服务情况			

<p>示范基地上一年度服务情况自述（不超过400字，简明扼要）</p>		
<p>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意见：</p> <p>签章 年 月 日</p>	<p>区财政局意见：</p> <p>签章 年 月 日</p>	

附表 1-2

天津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入驻企业评价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入驻时间	从业人数	联系电话	接受服务内容	服务评价		
							很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需填写至少 50 家企业评价情况，表格不够，可另附表。

附件 2

上一年度本基地专项审计报告内容

根据《天津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绩效评价暂行办法》（津中小企规〔2018〕1号）（以下简称《暂行办法》）要求，对示范基地的建设资金投入、服务成本支出以及服务效果等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就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等情况发表审计意见。

专项审计报告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申报单位及其示范基地的基本情况，包括创立发展沿革、经营范围、人员与组织架构、厂房场地、基地面积及发展投资等情况。示范基地面积包括自有面积和租赁面积数，以房产证（自有）或者房屋租赁合同合计数为准（单位：平方米），提供土地、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书（或租赁合同）复印件；

2. 示范基地内入驻企业名单（以入驻服务合同为准），以及其中 2019 年度新入驻数量〔单位：家（个）〕（附表 2-1）；

3. 示范基地管理团队人员及创业导师名单（附表 2-2），并提供持证创业导师的创业导师证复印件；

4. 示范基地入驻专业服务机构名单（附表 2-3）；

5. 对 2019 年度申报单位，针对示范基地提升服务能力建设投入资金额（单位：万元），包括公共设施、公用仪器与检测加工

设备等资产原值（不含服务成本支出）、服务场地改造（不含土地费用以及办公场所租用、建设费用）等情况进行审计。要求对提升服务能力建设已投入资金的所有取得的票据、签订的合同及付款情况进行全面核实，现场核实提升服务能力建设投入的真实性和相关性，同时对已投入资金票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形成 2019 年度提升服务能力建设投入资金明细清单（附表 2-4）；

6. 对 2019 年度申报单位直接服务小微企业所产生的收支情况（即服务收取的费用和服务产生的成本，不包括租金、物业费、保洁费、折旧费、管理员工资等基地日常运营产生的费用）进行审计。要求对上述收支产生的所有票据、签订的合同和收、支款情况进行全面核实，同时对已收取费用和支出资金票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形成 2019 年服务收支情况统计表（附表 2-5）；

7. 对 2019 年度示范基地开展面向小微企业服务的类别、服务方式、收费情况、服务次数、参与企业家次、人数以及公益性服务或低收费服务在总服务量中的占比情况等进行审计。要求依据签到表、活动总结、服务合同、服务记录、对接记录等证明材料对面向小微企业开展的服务活动数量、服务企业数量等服务情况（含基地引入的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的服务能力和次数），以及公益性服务或低收费服务在总服务量中占比情况的真实性、相关性和完整性进行全面核实，形成 2019 年度提供服务情况统计表（附表 2-6）；

8. 2019 年示范基地内企业“毕业”（“毕业”指该企业上一年度小升规、由限额下升为限额上并入统计局直报系统，企业在资本市场挂牌、上市（三板及以上））小微企业统计表（附表 2-7）；

9. 2019 年示范基地内企业获得投融资机构支持情况统计表（以投融资合同为准，（法人借贷）附表 2-8）；

10. 2019 年示范基地内新增国科小、高技术企业、雏鹰企业、科技领军企业、瞪羚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小巨人企业等的小微企业统计表（以证书或批文为准，附表 2-9）；

11. 2019 年示范基地内企业新增发明专利、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统计表（以证书或批文为准，附表 2-10）；

12. 2019 年示范基地及示范基地内企业在市级及以上主流新闻媒体报道情况统计表（附表 2-11）；

13. 能够证明符合申报条件的其他材料。

附表 2-1-2

入驻企业及吸纳就业情况汇总表

单位：家（个）、人

入驻企业数量	其中：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数量	其中：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019 年度新入驻企业数量	其中：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附表 2-2

管理团队人员及创业导师名单

序号	姓名	学历	职务	是否创业导师 (持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此表可复制)

附表 2-3

入驻专业服务机构名单

序号	服务机构名称	入驻时间	服务内容	是否签订 合作协议
1				
2				
3				
4				
5				
6				
7				
8				
9				
10				

(此表可复制)

附表 2-4

2019 年度提升服务能力建设 投入资金明细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投入时间
	项目投资				
一	硬件设备				
1					
2					
3					
4					
二	软件的购置与开发				
1					
2					
3					
4					
三	服务场地及相关设施改 造				
1					
2					
3					
4					
四	其他（请列明）				
1					
2					
3					

（此表可复制）

附表 2-6-1

2019 年度提供服务情况统计表

服务类型	是否提供该项服务	服务情况概述	服务企业数(家次) (1)	其中: 对接服务类		其中: 活动服务类		
				线上服务企业数(家次) (2)	线下服务企业数(家次) (3)	组织活动次数	参与企业数(家次) (4)	参与人数 (人次)
信息服务								
创业辅导								
创新支持								
人员培训								
市场营销								
投融资服务								
管理咨询								
专业服务								
合计								
其中: 公益性服务或低收费服务在总服务量中的占比情况								

注: 示范基地需同时具备不少于以上四种服务功能并达到相应的服务能力, 服务能力和次数含基地引入的第三方专业机构的服务; 服务企业数(家次): (1) = (2) + (3) + (4)。

附表 2-6-2

2019 年度开展信息服务情况汇总表(对接服务类)

序号	服务内容	时间	地点	服务企业 名称	服务方式	收费情况
1						
2						
3						
4						
5						
6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服务方式”指采取线上、线下服务；“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

2019 年度开展信息服务情况汇总表(活动服务类)

序号	活动名称	时间	地点	参与企业家 数	参与人数	收费情况
1						
2						
3						
4						
5						
6						
7						
8						
合计	——					——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

2019 年度开展创业辅导服务情况汇总表(对接服务类)

序号	服务内容	时间	地点	服务企业名称	服务方式	收费情况
1						
2						
3						
4						
5						
6						
7						
8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服务方式”指采取线上、线下服务；“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

2019 年度开展创业辅导服务情况汇总表（活动服务类）

序号	活动名称	时间	地点	参与企业家数	参与人数	收费情况
1						
2						
3						
4						
5						
6						
7						
8						
合计	——					——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

2019 年度开展创新支持服务情况汇总表(对接服务类)

序号	服务内容	时间	地点	服务企业名称	服务方式	收费情况
1						
2						
3						
4						
5						
6						
7						
8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服务方式”指采取线上、线下服务；“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

2019 年度开展创新支持服务情况汇总表(活动服务类)

序号	活动名称	时间	地点	参与企业家数	参与人数	收费情况
1						
2						
3						
4						
5						
6						
合计	——					——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

2019 年度开展人员培训服务情况汇总表（活动服务类）

序号	培训活动名称	时间	地点	参与企业数	参与人数	收费情况
1						
2						
3						
4						
5						
6						
7						
8						
合计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

2019 年度开展市场营销服务情况汇总表（活动服务类）

序号	活动名称	时间	地点	参与企业数	参与人数	收费情况
1						
2						
3						
4						
5						
6						
7						
8						
合计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

2019 年度开展投融资服务情况汇总表(对接服务类)

序号	服务内容	时间	地点	服务企业名称	服务方式	收费情况
1						
2						
3						
4						
5						
6						
7						
8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服务方式”指采取线上、线下服务；“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

2019 年度开展投融资服务情况汇总表(活动服务类)

序号	活动名称	时间	地点	参与企业家数	参与人数	收费情况
1						
2						
3						
4						
5						
6						
7						
8						
合计	——					——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

2019 年度开展管理咨询服务情况汇总表（对接服务类）

序号	服务内容	时间	地点	服务企业名称		收费情况
1						
2						
3						
4						
5						
6						
7						
8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服务方式”指采取线上、线下服务；“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

2019 年度开展专业服务情况汇总表（对接服务类）

序号	服务内容	时间	地点	服务企业名称	收费情况	涉及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填表说明：表格行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删减和增加，如无可不填写；“收费情况”按照实际收费金额填写，如不收取费用则填写“免费”；“涉及金额”按照实际填写，如不涉及则填写“0”。

附表 2-7

2019 年示范基地内企业“毕业”小微企业统计表

序号	企业名称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毕业 类型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此表可复制)

填表说明：“毕业”指该企业上一年度小升规、由限额下升为限额上并入统计局直报系统，企业在资本市场挂牌、上市（三板及以上）

附表 2-8

2019 年示范基地内企业获得投融资机构 支持情况统计表

序号	企业名称	融资机构名称	签订合同时间	获得融资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此表可复制)

附表 2-9

2019 年示范基地内新增科技型情况统计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荣誉类型	批准部门	获评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荣誉类型是指：上一年度基地新增国科小、雏鹰企业、瞪羚、专精特新企业、科技领军（培育）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基地内企业获得当年国家创客中国大赛中获得名次情况。

附表 2-10

2019 年基地内企业新增专利和新产品统计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产品(技术)名称	专利类型	获得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此表可复制)

附表 2-11

2019 年示范基地及示范基地内企业在市级及以上主流新闻媒体报道情况统计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新闻媒体报道题目	媒体名称	报道或播放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此表可复制)

附件 3

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本单位知悉天津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相关认定和绩效评价文件要求并保证所提供的天津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绩效评价申报资料和相关证明文件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并承担因资料虚假而产生的后果。

本单位承诺此次申报项目未获得过市级财政资金支持。

申报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2019 年天津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绩效评价工作申报汇总表

_____区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盖章）

序号	示范基地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				